

2020 年度部门整体绩效自评报告

部门名称（公章）：深圳市大鹏新区水务局

填报人：林奕玲

联系电话：0755-28333642



一、部门（单位）基本情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

根据《深圳市大鹏新区水务局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深鹏办发〔2019〕11号），深圳市大鹏新区水务局（以下简称新区水务局）是新区党工委、管委会下设机构，为正处级。新区水务局贯彻落实中央及省委、市委关于水务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按照新区党工委工作要求，在履职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水务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主要职责是：

1. 贯彻执行国家、省、市有关水行政工作的法律、法规、规章和政策。拟订水务发展规划及水资源、防洪排涝、农田水利、供水、排水、节水、水土保持、河道管理、水污染治理、污水处理及回用、再生水利用、雨洪利用等专业规划，经批准后组织实施。

2. 负责生活、生产经营和生态环境用水的统筹和保障工作。组织实施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实施水资源的统一监督管理。组织实施水资源费征收工作。发布新区水资源公报。

3. 负责新区供水行业管理。组织供水企业实施行业标准和规范。监督检查公共供水和自建设施供水单位的供水水质。负责新区计划用水、节约用水的管理，监督实施计划用水、节约用水的有关政策和标准，指导和推动节水型社会和节水型城市建设工作。监督新区供水行业的服务质量与安全生产工作。统筹协调供水突发事件应急处置工作。

4. 负责排水行业特许经营的实施和监督工作。对排水用户实施排水许可证制度。负责对新区排水运营单位（含污水处理设施运营单位）进行监督考核。负责新区污水处理费征收工作。监督排水行业的服务质量与安全生产工作。统筹协调排水突发事件应急处置工作。

5. 按照分级管理原则，负责新区河道、水库、堤防、河口滩涂、滞洪区、行洪区、蓄洪区及其他水务设施的监督管理工作。负责水工程管理范围内建设项目的审批工作。

6. 负责防治水土流失工作。组织协调水土流失的综合防治、监测。负责审批并监督实施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

7. 负责新区水政监察和水行政执法工作及有关的行政复议，行政诉讼应诉工作，协调水事纠纷。

8. 负责水利工程建设和运行的质量与安全生产监管工作。统筹水务发展专项资金项目的组织实施和监督管理。

9. 承担新区水污染治理指挥部、新区全面推行河长制总指挥部、新区海绵城市建设工作领导小组具体工作。

10. 负责区管水利工程的防洪调度方案备案并监督执行。负责督促检查水毁工程修复、河道清障计划的执行。

11. 组织开展水务宣传教育工作，组织水务系统职工的业务培训。组织新区水务的对外交流与合作。负责新区水务信息化建设以及科技工作。

12. 负责指导新区水务行业人才队伍建设。

13. 承办新区党工委、管委会和上级业务部门交办的其他工作。

14. 职能转变。新区水务局应当切实加强水资源合理利用、优化配置和节约保护。坚持节水优先，从增加供给转向更加重视需求管理，严格控制用水总量和提高用水效率。坚持保护优先，加强水资源、水环境、水安全、水生态、水文化建设管理，加强流域统筹管理，强化水域和水务工程的管理保护，维护河湖健康美丽。坚持统筹兼顾，保障合理用水需求和水资源的可持续利用，为经济社会发展提供供水安全保障。

15. 与市生态环境局大鹏管理局有关职责分工。市生态环境局大鹏管理局负责统筹协调、监督指导新区水污染防治工作；参与编制新区水环境治理专项规划和流域综合整治规划、年度计划以及阶段性实施方案；负责新区河流、重点流域的水质监测、达标管理等工作。新区水务局负责水资源保护工作，组织领导、统筹协调、督查督办新区水环境综合整治工作；组织制定新区水环境治理专项规划和流域综合整治规划、年度工作任务及实施计划；统筹新区有关部门实施治污设施、河道整治、防洪排涝、水源保护等项目建设工作；协调新区水污染治理项目建设。

（二）年度总体工作和重点工作任务。

2020年，新区水务局紧紧围绕加快建设全球海洋中心城市集中承载区和打造世界级滨海生态旅游度假区的目标，始终坚持以良好党风政风引领治水工作，全面推动水资源、水安全、水环境、水生态、水文化、水经济各项工作，总体工作和重点任务如下：

1. 持续攻坚，巩固水污染治理成效。

主要包括：（1）持续推进十大行动。（2）深入推进排水精细化管理。

2. 加大力度，提升供水服务能力。

主要包括：（1）完善供水设施网络建设。（2）持续提升供水水质。（3）做好用水节水管理。（4）开展节水型社会建设。

3. 严守底线，持续提升安全生产水平。

主要包括：（1）开展小型水库安全运行标准化创建。（2）进一步加快水库除险加固工程建设。（3）严守水旱灾害防御安全底线。

4. 强化联动，进一步提升科学监管水平。

主要包括：（1）进一步推进水务设施科学管理。（2）持续加强水土保持监管。（3）完善水务执法联动机制。

5. 加快推进，补齐工程建设短板。

主要包括：（1）加快河流整治。（2）打造精品碧道建设。（3）加快海堤建设。

6. 强化教育，营造风清气正的政治生态。

主要包括：（1）坚定以党的最新理论武装头脑，指导工作。（2）加强党组织建设。（3）强化廉政教育。（4）建设高素质的人才队伍。

（三）2020年部门预算编制情况。

1. 部门预算编制合理规范

根据《深圳市大鹏新区发展和财政局关于印发大鹏新

区 2020 年部门预算和 2020—2022 年中期财政规划编制方案的通知》(深鹏发财〔2019〕326 号), 我局各部门分别根据本部门职责及工作任务申报 2020 年度项目支出预算, 并按程序审核后汇总编制形成新区水务局 2020 年部门预算草案, 按照“二上二下”的部门预算编制程序和时间要求进行报送。

我局 2020 年部门预算总收入 12,734.15 万元, 比 2019 年减少 1,834.01 万元, 下降 12.59%,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2,733.72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43 万元。2020 年部门预算总支出 12,734.15 万元, 比 2019 年减少 1,834.01 万元, 下降 12.59%, 其中包括人员支出 1,483.20 万元、公用支出 174.28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42.60 万元、项目支出 11,034.07 万元。2020 年我局预算收支减少的主要原因为: 因机构改革, 部分人员转隶到其他单位, 部分项目经费也因改革职能划转做相应调整。

以上预算金额和项目安排符合本部门职责、符合新区党工委、管委会的方针政策和工作要求, 并根据 2020 年度工作重点在不同项目、不同用途之间进行了合理分配, 预算编制细化程度合理, 功能分类和经济分类编制准确, 年度中间无大量调剂, 未发生项目之间频繁调剂情况, 符合新区发展和财政局关于 2020 年度预算编制的各项原则和要求, 不存在预算分配固化、项目支出进度缓慢的问题。

2. 绩效目标设置完整明确

按照 2020 年度预算绩效目标编审的工作要求，我局编制了 2020 年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和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实现绩效目标全覆盖，同时与部门预算草案一同向社会进行公开。

我局 2020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基本支出、一般管理事务、政府性基金项目、政府投资项目、水务管理、水务行业业务管理、水资源管理与保护、财政专项资金等工作任务，按照产出（数量、质量、时效、成本）、效益（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影响）和满意度设定绩效指标，明确指标名称和目标值，并确保与部门年度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我局共计针对 7 个一级预算项目编制了项目支出绩效目标并向社会公开，编报的项目支出绩效指标包含量化的绩效指标，具有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能够明确体现我局社会、经济、生态效益等履职效果，绩效指标目标值测算基本符合客观实际情况。

（四）2020 年部门预算执行情况。

1. 资金管理

我局 2020 年年初预算数为 12,734.15 万元，调整后预算数为 13,622.79 万元，全年预算调整率为 6.98%；2020 年全年决算数为 13,622.67 万元，其中本年支出合计 13,620.83 万元，本年预算支出率 99.99%；年末财政拨款结转结余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本年支出调整预算数总计为 13,622.79 万元，财政拨款结转结余率为 0.00%。

我局 2020 年度政府采购预算金额 15.00 万元，经调整后政府采购金额为 0.00 万元，实际采购金额 0.00 万元。我局 2020 年政府采购执行情况良好。

我局 2020 年度资金管理、费用标准、支付符合有关制度规定，严格按事项完成进度支付资金；资金调整调剂规范，调整、调剂资金累计占年初预算的比例为 6.98%，在部门预算总规模 10%以下；严格规范执行会计核算制度，支出凭证符合相关规定；未发生超范围、超标准支出，未发现虚列支出和截留、挤占、挪用项目资金及其他不符合制度规定的支出情况。

我局按新区发展和财政局要求于 2020 年 2 月 7 日在深圳市大鹏新区水务局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公开了 2020 年部门预算，2020 年 9 月 28 日在深圳市大鹏新区水务局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公开了 2019 年度部门决算。2020 年部门预算和 2019 年部门决算公开的内容、时限、范围等方面，均符合《地方预决算公开操作规程》（财预〔2016〕143 号）、《深圳市预算公开工作管理办法》（深财预〔2016〕136 号）等文件要求。

2. 项目管理

新区水务局 2020 年度按照新区发展和财政局管理要求，共计申报实施 7 个一级预算项目，其中一般性项目 4 个，财政专项资金项目 1 个，政府投资项目 1 个，政府性基金项目 1 个，转移支付项目 3 个（转移支付项目按二级或三级项目计算）。

我局 7 个一级预算项目的设立、调整按规定履行报批程序，项目申报、批复程序符合相关管理办法；项目采购、实施、验收均严格执行相关制度规定，项目验收履行相应手续。

我局建立了有效的资金管理和绩效运行监控机制，且执行情况良好。项目资金支出按照财务支出审批权限和程序执行，业务部门、财务人员及相关领导对各项支出进行审核把关，发现问题马上督促整改。2020 年 8 月份组织对全年预算执行情况和绩效目标实现情况进行监控，确保预算绩效目标按要求完成。

3. 资产管理

我局 2020 年末资产总额为 12,084.94 万元，其中固定资产总额为 3,943.54 万元，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为 3,941.47 万元，固定资产利用率为 99.95%。

2020 年我局共计新增固定资产 358 项，总金额为 180.09 万元，资产配置合理、保管完整，账实相符，资产处置规范，有偿使用及处置收入均及时足额上缴。

4. 人员管理

根据《深圳市大鹏新区水务局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深鹏办发〔2019〕11号），2020 年我局合计编制数 43 人，实有在编人员 39 人，包括行政编制数 18 人，实有在编人员 15 人；事业编制数 25 人，实有在编人员 24 人；退休 9 人；人事局核定雇员员额数 5 人，实有人数 2 人。我局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达 90.70%。2020 年我局

实有编外人员 24 人，编外人数控制率达 38.10%。

我局 2020 年人员数量严格按照人员编制规定，无超编超员的情况存在。

5. 制度管理

2020 年，我局在财政资金管理、内部财务管理、预算绩效管理等方面都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且相关制度均有效执行，主要包括：

- (1) 采购业务管理制度
- (2) 公文处理工作制度
- (3) 固定资产管理制度
- (4) 机关日常考勤制度
- (5) 合同管理制度
- (6) 会议制度
- (7) 请休假管理办法
- (8) 建设项目管理制度

我局在日常履职过程中，严格按照各项内部管理制度对各项业务进行规范，相关制度得到有效执行。

二、部门（单位）主要履职绩效分析

按照“单位职责-工作任务-预算项目”三个层级的预算绩效管理结构，结合主要职责和 2020 年重点工作任务，对 2020 年预算使用绩效分析如下：

（一）主要履职目标

2020 年我局主要履职工作目标如下：

1. 持续攻坚，巩固水污染治理成效。

(1) 制定《大鹏新区 2020 年水污染全面整治十大行动方案》，巩固治水成效，推进“十大行动”，推动工程治水向生态活水、产业兴水、市民乐水转型升级。

(2) 完善水务设施运维绩效考核机制，坚持目标导向、效果导向，完善水务设施运维的绩效考核办法，实行按效付费，强化约束力。以全面推行排水管理进小区为重点，在 2019 年试点的基础上，2020 年全面完成工业小区、商业小区、公共机构排水管渠移交接管工作，探索建立全覆盖、全链条的排水精细化管理体系。

2. 加大力度，提升供水服务能力。

(1) 加快推进大鹏、南澳片区水源保障工程，做好打马沥水库除险加固期间的水源保障工作，充分考虑新区经济发展和人口增长等情况，以保障近期境外水源与大鹏南澳的连通及鹏城水厂用水需求，远期香车水厂的双水源用水需求，确保新区供水安全。

(2) 按照《深圳市自来水厂建设和整合时序计划》要求，推进坝光水厂建设和庙角岭水厂的提升改造工作，加快供水管网、优质饮用水、二次供水设施改造，完成 9 个社区供水管网改造、19 个小区优质饮用水入户、5 个小区二次供水改造工程。

(3) 持续实施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做好计划用水管理，对新区单位用户开展普查，督促单位用户开展水量平衡测试，申请办理用水计划；做好已下达计划通知单的重点单位用户用水跟踪，对超计划用水的单位用户进行原

因分析，督促指导单位用户查找超计划原因，协助落实整改措施；对未下达计划通知单且年用水量3万（含）立方米以上的单位用户，督促单位用户申请办理用水计划。

（4）根据《深圳市节约用水办公室转发省水利厅关于开展第三批县域节水型社会达标建设工作的函》的要求，开展大鹏新区节水型社会达标建设工作。

3. 严守底线，持续提升安全生产水平。

（1）完善水库管理“三个责任人”和“三个重点环节”。明确水库相关责任人职责，督促责任人履职尽责；严格水库相关预案编制的审批，确保预案的实用性和可操作性。完成60%的小型水库安全运行标准化创建工作，切实提升小型水库运行管理水平。

（2）落实资金，加快推进罗屋田、铁扇关门、水磨坑水库除险加固工程及其他7座水库的安全提升工程前期工作。打马沥水库、铁扇关门水库除险加固工程开工建设，水磨坑水库完成概算批复，7座水库的安全提升工程、罗屋田水库除险加固工程完成立项。

（3）完善机制，提高综合防御能力。加强抢险队伍建设和物资仓库标准化建设，加强物资储备，健全督导制度、值班制度、检查制度，高度重视水灾害防御工作。加快各水务工程隐患整改工作。全面开展各水务工程的2019年汛后和2020年汛前检查，根据隐患排查结果，落实整改措施，及时消除安全隐患；加强安全生产教育培训和日常演练，有效提升水务工程事故防控能力。

4. 强化联动，进一步提升科学监管水平。

(1) 提升水务设施运营管养和监管水平；完成排水设施特许经营权授予工作。加强日常运营管理工作，确保各项水务设施正常运行，发挥效益。尤其要加强在建河道综合整治工程水土保持监管，避免黄泥水入河。

(2) 推进监督检查，以强化人为水土流失监管为核心，加强监督检查力度，特别是大型项目以及重点区域项目，督促严格落实水土保持措施，全方位、全过程监管水土保持工作落实情况。提升监管技术，推动信息化建设工作。推进无人机技术、现代仪器设备结合使用，深入探索遥感调查工作，通过高空遥感与近地面现场调查相结合，实现天地一体化监管。进一步强化部门联动。积极实施多渠道、多方式、多部门工作形式，加强联合检查的频次与力度，齐抓共管，全方位覆盖、多频次宣传、高强度检查，助力新区生态文明建设的健康良性发展。

(3) 努力探索建立区级各部门之间执法联动协调机制，实现执法监督与行业监管双管齐下，进一步提高水务执法工作效率。加强专项行动力度，适当开展有新区特色的专项执法活动，结合新区实际，确定1-2项区级执法专项行动，力争全年组织2次以上执法培训，2次以上学习交流；建立“执法体验日”长效机制，力争全局所有持证人员全年参加1次以上现场执法。加强法律宣传力度。开展水务普法宣传工作，结合“世界水日”“中国水周”，深入建筑工地等重点单位进行法规宣传，营造良好社会氛围。

5. 加快推进，补齐工程建设短板。

(1) 完成三溪河、鹏城河、西涌河、西贡河、南门口河等主要河流综合整治，实现新区河流100%防洪达标。

(2) 深入推进治水治产治城融合，以葵涌河、新大河为核心开展全流域碧道整体集中打造。其中葵涌河流域充分发掘片区产业集聚、红色文化、区域中心、自然禀赋等特色，结合片区现状河道综合整治和景观提升工程，高标准高质量打造新区城镇型碧道门户典范；新大河流域充分依托片区发展定位、自然特色，结合河道综合整治工程实际，打造为新区郊野型碧道示范。确保完成2020年底新区20km碧道开工建设任务。

(3) 配合市水务局加快推进东部海堤三期工程建设，2019年底前完成杨梅坑示范段，2020年完成三期全部18公里建设；加快推进浪骑-新东路士多店段海堤修复工程；协调市水务局加快推进东部海堤四期工程。

6. 强化教育，营造风清气正的政治生态。

(1) 坚持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武装头脑，组织好局领导班子成员和各科室负责同志们认真学习，并始终把中央纪委国家监委、深圳市纪律检查委员会发表的廉政建设相关文章作为我局局长办公会会议议题，牢固树立政治理想、正确把握政治方向、坚定站稳政治立场、严格遵守政治纪律、切实提高政治能力，筑牢良好政治生态形成的政治根基和思想根基。

(2) 切实做好组织生活会、民主生活会的组织工作，

积极谋划开展支部项目，不断提升我局党建工作水平。充分发挥党员的先锋模范作用，积极开展党员志愿者服务。

（3）按照新区相关工作要求，制定我局廉政教育学习计划，组织开展廉洁纪律学习月、警示教育片观看等活动，降低廉政风险，切实提高干部职工对职务犯罪的防范意识。

（4）进一步推进干部选拔任用程序制度化、规范化。坚持德才兼备、以德为先和五湖四海、任人唯贤的原则，坚持人岗相适、人事相宜，大力选拔敢于负责、勇于担当、善于作为、实绩突出的优秀干部。大力引进优秀人才，立足长远培养干部，支持干部参与党性教育培训以及相关业务培训，不断提升干部的党性修养和业务能力。

（二）主要履职情况

1. 持续攻坚，巩固水污染治理成效。

在预算安排方面：安排“水资源管理与保护”一级预算项目，年初安排预算数为7,206.24万元，经调整后预算数为8,037.11万元，全年实际支出数为8,024.02万元，预算执行率达99.84%。

在具体履职情况方面：

（1）组织开展水污染全面整治十大行动，印发行动方案，组织各部门对餐饮、农家乐、环卫、洗车场、建筑工地、农贸市场等各类可能造成水污染的场所进行全面排查，有效避免了污染物入河。

（2）实现精细化管理，落实“周检查、月巡查、季通报”制度，通过约谈、扣分、处罚等，促进管养实效，全

年共约谈 5 次，管养失误罚款 14 次，共计 3.8 万元；严控各类安全风险源，定期召开安全生产专项会议；落实水库专业化管养，常态化实行“周检查、月巡查、季通报”制度，每月逐个水库逐条对应指引打分、督办，已按照计划完成 12 座水库安全运行标准化创建，且全部达到一级标准，并按照市局要求增加 2 座水库标准化创建达标申报工作。

2. 加大力度，提升供水服务能力。

在预算安排方面：安排“大鹏新区优质饮用水入户工程第二阶段”二级预算项目，年初安排预算数为 845.00 万元，经调整后预算数为 845.00 万元，全年实际支出数为 845.00 万元，预算执行率达 100%；安排“华兴新村小区优质饮用水入户工程”二级预算项目，年初安排预算数为 0.43 万元，经调整后预算数为 0.43 万元，全年实际支出数为 0.43 万元，预算执行率达 100%。

在具体履职情况方面：

(1) 本地优质水源得到充分利用，境外水源全面保障的网络基本建成，东部水源实现直接向辖区水厂供水；大鹏新区首个具有深度处理工艺的智慧水厂坝光水厂开工建设；“四厂联网”的规划设想基本落地，庙角岭、丰树山、香车、坝光四个水厂联网工程不断推进落实；顺利完成水库管理权移交；一至六期社区给水管网改造工程全面完工，完成两阶段优质饮用水入户改造工程、25 个小区优质饮用水入户工程；二次供水改造工程 9 个小区全面开工；大力推进 12 座水库安全加固工程。

(2) 社区给水管网改造总投资约 1.3 亿元，一至六期均已完工，优质饮用水入户工程第一阶段完成 915 户，第二阶段共改造 20 余个小区、约 5210 户居民用户，总投资约 5800 万元；二次供水改造工程 9 个小区已开工，总投资约 3000 万元，年底可完成 5 个小区改造。

(3) 截至目前，已完成创建 8 家节水型企业、20 家节水型居民小区、29 家公共机构节水型单位，其中公共机构节水型单位数量占新区公共机构总数的 63%；落实单位用户超计划加价水费制度，举办“大鹏新区 2020 年度节水与计划用水知识培训会”，完成 11 家计划用水通知单下达工作，并积极推进超计划用水累进加价收费工作。

(4) 大鹏新区列入第三批县域节水型社会达标建设名录，已于 11 月 26 日向省水利厅申请提前验收，列入第二批提前完成达标建设任务；水务行业节水机关及节水型载体（小区、企业、单位）创建工作均已通过市水务局组织的专家验收。

3. 严守底线，持续提升安全生产水平。

在预算安排方面：安排“水资源管理与保护”一级预算项目，年初安排预算数为 7,206.24 万元，经调整后预算数为 8,037.11 万元，全年实际支出数为 8,024.02 万元，预算执行率达 99.84%；安排“一般管理事务”一级预算项目，年初安排预算数为 1,331.68 万元，经调整后预算数为 1,046.24 万元，全年实际支出数为 1,046.17 万元，预算执行率达 99.99%。

在具体履职情况方面：

（1）水旱灾害防御工作成效明显。落实“三个责任人”（行政责任人、技术责任人、巡查责任人）和“三个重点环节”（水情预测预报、调度运用方案、应急预案方案），成功抵御多次暴雨的袭击，较好地保护了人民群众的生命财产安全。

（2）对新区区管 21 座水库（犁壁石水库正字实施修复及除险加固工程）进行全面检查，并进行安全鉴定，对于安全鉴定为二类坝的 12 座水库大力推进除险加固，总投资约 5.1 亿元。其中，打马沥水库正在实施除险加固工程；水磨坑水库安全加固工程、铁扇关门水库安全加固工程已完成概算批复；罗屋田水库安全加固工程已开展项目建议书编制。

（3）严守安全底线，健全防汛排涝体系，完善安全生产责任体系，推动水务生产经营单位建立完善安全风险分级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双重预防机制，较好地保护了人民群众的生命财产安全，水务行业安全管理水平得到进一步提升。

4. 强化联动，进一步提升科学监管水平。

在预算安排方面：安排“水务行业业务管理”一级预算项目，年初安排预算数为 53.00 万元，经调整后预算数为 53.00 万元，全年实际支出数为 52.91 万元，预算执行率达 99.83%。

在具体履职情况方面：

(1) 完善制度，加强规范化管理，完善了《大鹏新区排水管网和泵站管养考核办法》《大鹏新区小型水库安全运行管理制度汇编》《大鹏新区水库管养工作考核实施细则（试行）》《大鹏新区水务管理中心安全生产责任制》《大鹏新区河道管养工作考核实施细则》。

(2) 全面推进水土保持监督检查工作，构建生产建设项目空间分布一张图，持续开展日常监督检查及专项巡查，共监督检查 138 个项目、800 余人次，通过持续开展监督检查，项目水土流失得到有效改善，水土流失面积逐年降低；提升水土保持审批服务质量，缩短审批时限，对备案的项目实行即来即办，并结合监督检查落实事前告知、事中事后跟踪制度，切实强化事后监管，完成 24 个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审批（备案），11 个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备案；加快水土保持信息化建设。委托专业机构将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矢量化，将水土保持方案信息录入全国水土保持监督管理系统。

(3) 水务执法水平再上新台阶。全年涉水违法案件立案 5 个、结案 8 个，罚款 25.719 万元人民币，“打防结合、以罚促管”的执法原则得到充分贯彻；水务执法协调联动成果丰硕，全年出动执法车辆 500 余车次、执法人员 1600 余人次，纠正涉水不规范行为 500 余起，其中立案处罚 3 起。

5. 加快推进，补齐工程建设短板。

在预算安排方面：安排“水务工作”二级预算项目，

年初安排预算数为 1337.58 万元，经调整后预算数为 1464.63 万元，全年实际支出数为 1464.62 万元，预算执行率达 100%。

在具体履职情况方面：

（1）新区河流整治项目目前已完工 10 个，包括葵涌河小流域、水头沙河、水磨坑河、乌泥河、西边洋河、三溪河、鹏城河、新大河、大碓涌、南门头河；还有 13 个项目正在施工，其中王母河、南澳河完成 60%以上工程量，杨梅坑河完成 30%工程量，葵涌河景观提升工程、三溪河下游完善段、葵涌河小流域完善段、土洋河、上洞河、福华德电力排洪渠、西涌河、西贡河、淡水涌等项目于 2020 年初进场施工，现完成 30%左右工程量。

（2）新大河 2.6 公里碧道试点段基本完工，下一步将组织完工验收。葵涌河流域、新大河流域碧道建设工程正开展初步设计，其中葵涌河流域拟建设碧道 15.24 公里，总投资 1.6 亿元，新大河流域拟建设碧道 8.19 公里，总投资 0.5 亿元。

（3）新区规划海堤总长约 48.2 公里，主要分四期建设，均由市水务局实施，我局配合推进。一、二期工程分别于 2010 年、2019 年完工，三期工程已于 2019 年开工；四期工程已完成项目建议书编制，包括新大、水头等剩余部分海堤，总长 16.09 公里，投资估算 17.88 亿元。

6. 强化教育，营造风清气正的政治生态。

在预算安排方面：安排“党建工作经费”二级预算项

目，年初安排预算数为 3.00 万元，经调整后预算数为 3.00 万元，全年实际支出数为 3.00 万元，预算执行率达 100%。

在具体履职情况方面：

（1）以“第一议题”“三会一课”“支部学习日”和参观红色教育基地等方式为载体，充分利用“智慧党建”“学习强国”等 APP，持续推动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全年共开展各类学习 120 余场次。

（2）加强党员发展工作，严把入口关，今年共接收预备党员 1 名，吸收入党积极分子 1 名。深入基层开展“一滴水的旅程”、水务开放日、节约用水宣传、“环境日”等志愿服务活动 30 余次，组建护河行动人才队伍体系，发动广大群众共同参与护河志愿服务，营造护河治水志愿服务宣传氛围，进一步发挥党员先锋模范作用。

（3）以纪律教育学习月活动为契机，通过制定印发主体责任清单、签订廉政建设责任书、梳理形成《岗位职责监督信息表》、开展廉政警示教育、谈话提醒工作、建立八小时外监督机制、作风建设自查自纠活动等形式，加强党风廉政制度建设，坚决杜绝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现象的发生。

（4）深入贯彻落实普遍联系群众制度，党组成员每人确定 1 个基层党支部工作联系点，今年共帮助解决了 5 个突出问题。围绕“忆初心 记使命”、重温红色记忆、垃圾分类等主题分别与岭澳社区、葵新社区开展结对共建活动 4 次，并积极开展走访群众工作，2020 年入户走访联系居民

群众 22 户。

（三）部门履职绩效情况。

1. 预算使用经济性

预算使用经济性主要通过公用经费控制率来体现。

（1）“三公”经费管控情况良好。我局 2020 年“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数 9.9 万元，“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 3.18 万元，“三公”经费控制率 32.07%。

（2）日常公用经费管控情况良好。我局 2020 年日常公用经费预算数 119.80 万元，日常公用经费决算数 119.71 万元，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 99.92%。

2. 预算使用效率性

预算使用效率性主要由预算执行率、重点工作完成情况、项目完成及时性来体现。

（1）**预算执行均衡率较好。**我局第一季度、第二季度、第三季度、第四季度的预算执行进度分别为：28.48%、57.08%、79.61%、100.00%，与各季度预算的序时进度匹配后得出，第一季度、第二季度、第三季度、第四季度的部门预算执行均衡率分别为：113.92%、114.16%、106.15%、100.00%，全年平均预算执行均衡率为 108.56%。

（2）**重点工作完成情况。**2020 年新区党工委、新区管委会及“美丽大鹏”建设项目共计安排我局重点工作任务 12 项，其中王母河水环境综合整治工程完成 67%，杨梅坑河综合整治工程完成 60%，南澳河综合整治工程完成 65%，8 个河流防洪 100%达标项目完成 60%，4 个项目仍处于推进

中，但已申请调整，其余重点工作任务全部按计划完成。

（3）项目完成情况。我局 2020 年部门预算安排的 7 个一级预算项目按计划时间有序进行，各个项目均已按计划完成。

3. 预算使用效果性

（1）社会效益

一是新区防汛能力大幅提升。2020 年我局开展新区水务防汛物资招标采购项目，采购防汛物资数量大于《防汛物资储备定额编制规程》规定物资的 5%，按时做好每年防汛使用物资缺损情况的统计汇总工作，按省、市防汛相关要求做好每年物资储备工作，有效保障市民生命财产安全；开展新区 26 座水库、8 座山塘的巡视检查工作，确保水库大坝安全隐患问题能够及早发现，防患于未然；开展径心、罗屋田、水磨坑、枫木浪、香车等 5 座水库的表面变形监测及基准网校测，掌握水库的大坝变形情况，及时做好修整，保障大坝质量安全；开展全区水务基层单位工作人员培训，有效提升水库管理人员管理水平，加强新区防汛能力。

二是新区居民饮水更加安全。我局 2020 年实施完成大鹏新区优质饮用水入户工程，通过对新区 19 个小区约 5210 户居民的供水管道改造，极大的降低了城市居民小区饮用水输送过程中因管道老化、锈蚀而造成的水质污染，显著提高居民饮用水质量，提高居民小区饮用水安全可靠。进一步完善城市基础设施建设、提高人民生活幸福度、促

进大鹏新区经济发展、提高辖区城市化水平、树立良好的政府形象。

三是新区节水型社会建立更加完善。我局 2020 年通过开展大鹏新区节水型社会达标建设工作，建立节水型社会，促进水资源的高效率利用，实现水资源宏观优化配置和微观的高效率、高效益利用，增强全民节水意识，提高政府管理水资源的能力和手段，推动整个社会走上资源节约和环境友好的道路。

（2）生态效益

一是新区水土保持不断加强。我局 2020 年不断加强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管理，提高水土保持监管能力，加大对城市水土保持发展成就和发展思路的宣传力度，引导社会各界进一步了解水土保持，提高公众对水土保持客观规律的认识，并按按时完成省市关于水土流失防治指标的考核工作任务。

二是新区水污染情况持续改善。我局 2020 年努力做好新区存量排水设施日常运维和监管工作，开展排水管网除虫灭害工作，有效清除排水设施内病媒生物孳生环境，开展新区地下排水管线安全隐患的排查、评估工作，为下一步安全隐患整治工作提供理论依据；并且持续更新、完善和维护排水管网 GIS 系统，做好监测工作，时刻警惕；对东涌临时污水处理站进行日常管养运维，提高污水收集率，有效减少排入海域的污染物，为新区近海流域水质改善，最大发挥污水处理站的环境效益和社会效益。

4. 预算使用公平性

预算使用公平性主要通过群众信访办理情况、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来体现。

(1) 群众信访办理情况

2020年，我局信访接待情况稳定，全年共计接待信访126项，其中电话信访116项，网上信访6项，正常上访及求助咨询4项。已处理办结89项；经审核无效退回办理36项，信访人申请撤销1项。我局2020年所有信访均已办理完结并及时回复，且及时按要求将相关情况反馈至相关部门。

在信访办理机制建设方面，我局坚持全天候应急值班机制，对应急突发、信访维稳等各方面工作进行综合协调、调度和指挥。我局全年信访渠道通畅，处置方式妥当，辖区社会秩序平稳有序。

(2) 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根据《深圳市大鹏新区绩效管理委员会办公室关于大鹏新区2020年度绩效评估结果的通报》（深鹏绩办〔2021〕3号），我局2020年度公众满意度调查指标评估为87.68%，按照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评分标准“80%≤满意度<90%的，得2分”，因此我局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扣4分。

三、总体评价和整改措施

(一) 预算绩效管理工作主要经验、做法。

1. 加强对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正确认识，积极高效地

开展绩效管理工作

我局在 2020 年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过程中，充分认识到加强预算绩效管理的必要性和紧迫性，单位领导高度重视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积极组织预算绩效管理培训，合理安排预算绩效管理工作任务，全面增强我局职工的预算绩效管理意识；同时，我局在开展工作的过程中，坚持以人为本的基本宗旨，促进我局工作人员积极了解并深刻领悟前沿政策，及时更新预算绩效管理理念和策略，促进财政资金管理水平明显提升。

2. 充分发挥预算绩效考核结果的反馈作用，及时纠偏

我局在按照新区发展和财政局要求完成年度预算绩效考核工作的过程当中，对重点单位指标进行跟踪指导，以预算执行序时进度为抓手，适时跟踪绩效目标执行情况及资金支出进度，当预算执行情况偏离原定绩效目标时，我局及时督查项目负责人记录偏差内容和导致偏差产生的原因，督促相关负责人调整项目实施目标或执行进度，必要时进行单独约谈问责，并监督负责人采取措施及时纠正，确保项目在本年度内按时完成。

（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存在问题及改进措施。

根据本次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我局在全年整体工作中存在以下问题：

1. **编外人员控制率较高。**我局 2020 年编外人员数量为 24 人，在职人员总数（含在编及编外）为 63 人，编外人员控制率达 38.10%，比率高于 10%。依据部门整体支出

绩效指标评分标准“比率>10%的，得0分”，我局该项指标得0分。

2.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较高。我局2020年日常公用经费调整预算数为119.80万元，实际支出为119.71万元，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99.92%。依据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指标评分标准“90%≤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100%的，得2分”，我局该项指标只得2分。

3.公众满意度较低。我局2020年公众满意度调查结果为87.68%，未达到95%及以上，在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指标评分表中，该项指标只得2分。

针对上述问题，我局在后续预算绩效管理和部门履职过程中将做好以下工作：

1.加强人员管理，减少编外人员数量。加大在编人员培训力度，提升我局单位业务人员工作效率，尝试扩大购买服务工作范围，将非重大履职工作的实施交由第三方专业机构开展，同时进一步加强购买服务的验收和履约评价力度，减少编外人员需求，精简工作队伍，降低管理难度和管理成本，提升单位履职效率。

2.加强资金管理，严格控制日常公用经费支出，明确资金用途，减少不必要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做好日常公用经费的明细记录，以此为依据分析日常公用经费支出情况，探讨节约措施，加强日常公用经费控制能力。

3.加强民意调查，健全公众信访及信息反映渠道，保障信访渠道通畅，积极了解人民群众的需求，坚持“以人

为本”的工作理念，努力做好部门工作，完成工作任务。

（三）后续工作计划、相关建议等。

1. 持续做好绩效管理工作

严格落实新区发展和财政局关于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的相关文件，持续做好 2021 年部门预算绩效监控、2022 年预算绩效目标编报及 2021 年预算绩效管理考核评估工作；持续做好绩效自评和部门评价发现问题的整改工作，并按要求在 2020 年部门决算公开时一并公开我局预算绩效自评表及部门评价报告。

2. 优化预算绩效管理指标体系

进行进一步细化、量化单位现有预算指标，充分考量自身履职目标和管理状况，进一步实现预算绩效指标体系精准的细化与量化。具体实施过程可借助往年信息数据进行分析比对，明确主要资源消耗点，对于重点工作加大考核力度，完善考核指标体系，促进单位内部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质量的提升。

四、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评分情况

参照《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共性指标体系框架（2019 修订）》进行自评，我局 2020 年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评价得分 93 分，填报详细情况，请参考附件。

附件

大鹏新区水务局 2020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指标评分表

| 评价指标 | | | 指标说明 | 参考评分标准 | 评价得分 |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 | |
| 部门决策 (25分) | 预算编制 | 预算编制合理性 | 部门(单位)预算的合理性,即是否符合本部门职责、是否符合区委区政府方针政策和工作要求,资金有无根据项目的轻重缓急进行分配。 | 1. 部门预算编制、分配符合本部门职责、符合区委区政府方针政策和工作要求(1分); 2. 部门预算资金能根据年度工作重点,在不同项目、不同用途之间合理分配(1分); 3. 专项资金预算编制细化程度合理,未出现因年中调剂导致部门预算差异过大问题(1分); 4. 功能分类和经济分类编制准确,年度中间无大量调剂,未发生项目之间频繁调剂(1分); 5. 部门预算分配不固化,能根据实际情况合理调整,不存在项目支出进度慢、完成率低、绩效较差,但连年持续安排预算等不合理的情况(1分)。 | 5 |
| | | | | | 总计 |

| | | | | | |
|-------------|----------------|---|---|--|---|
| | | <p>部门(单位)预算编制是否符合财政部门当年度关于预算编制的各项原则和要求,符合专项资金预算编制、项目库管理、新增项目事前绩效评估等要求(5分);</p> <p>2.发现一项不符合的扣1分,扣完为止。本指标需对照相应年度由财政部门印发的部门预算编制工作方案、通知和有关制度文件,根据实际情况评分。</p> | 5 | <p>1.部门(单位)预算编制符合财政部门当年度关于预算编制的各项原则和要求,符合专项资金预算编制、项目库管理、新增项目事前绩效评估等要求(5分);</p> <p>2.发现一项不符合的扣1分,扣完为止。本指标需对照相应年度由财政部门印发的部门预算编制工作方案、通知和有关制度文件,根据实际情况评分。</p> | 5 |
| | <p>预算编制规范性</p> | <p>部门(单位)预算编制是否符合财政部门当年度关于预算编制在规范性、完整性、细化程度等方面的原则和要求。</p> | 5 | <p>1.部门(单位)是否按要求编报项目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内容完整、覆盖全面、符合实际。</p> | 8 |
| <p>目标设置</p> | <p>绩效目标完整性</p> | <p>部门(单位)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量化,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的细化情况。</p> | 7 | <p>1.绩效指标将部门整体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工作任务,与部门年度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2分);</p> <p>2.绩效指标中包含能够明确体现部门(单位)履职效果的社会、经济、生态效益指标(2分);</p> <p>3.绩效指标具有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1分);</p> <p>4.绩效指标包含可量化的指标(1分);</p> <p>5.绩效目标的目标值测算能提供相关依据或符合客观实际情况(1分)。</p> | 8 |
| | <p>绩效指标明确性</p> | | 6 | | 6 |

| | | | | | |
|-----------------------|------------------|----------------------|--|----------|----------|
| <p>部门管理 (20分)</p> | <p>资金管 理</p> | <p>政府采购 执行情况</p> | <p>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政府采购金额与年度政府采购预算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执行情况和政府采购政策功能的执行和落实情况。</p> | <p>2</p> | <p>2</p> |
| | | <p>财务合规性</p> | <p>部门(单位)资金支出规范性,包括资金管理、费用支出等制度是否严格执行;资金调整、调剂是否规范;会计核算是否规范;是否存在支出依据不合规、虚列项目支出的情况;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项目资金情况。</p> | <p>3</p> | <p>3</p> |

1. 政府采购执行率得分=政府采购执行率×1分
 政府采购执行率=(实际采购金额合计数/采购计划金额合计数)×100%
 如实际采购金额大于采购计划金额,本项得0分。
 政府采购预算是指采购机关根据事业发展计划和行政任务编制的、并经过规定程序批准的年度政府采购计划。

2. 政府采购政策功能的执行和落实情况(1分),落实不到位的酌情扣分。

1. 资金支出规范性(1分)。资金管理、费用标准、支付符合有关制度规定,按事项完成进度支付资金的,得1分,否则酌情扣分。
 发生超范围、超标准支出,虚列支出,截留、挤占、挪用资金的,以及其他不符合制度规定支出,本项指标得0分。

2. 资金调整、调剂规范性(1分)。调整、调剂资金累计在本单位部门预算总规模10%以内的,得1分;超出10%的,超出一个百分点扣0.1分,直至1分扣完为止。
 发生超范围、超标准支出,虚列支出,截留、挤占、挪用资金的,以及其他不符合制度规定支出,本项指标得0分。

| | | | | |
|------|---------|---|--|---|
| | | | <p>3. 会计核算规范性 (1 分)。规范执行会计核算制度得 1 分, 未按规定设专账核算、支出凭证不符合规定或其他核算不规范, 酌情扣分。</p> <p>发生超范围、超标准支出, 虚列支出, 截留、挤占、挪用资金的, 以及其他不符合制度规定支出, 本项指标得 0 分。</p> <p>1. 部门预算公开 (1.5 分), 按以下标准分档计分: (1) 按规定内容、时限、范围等各项要求进行公开的, 得 1.5 分。 (2) 进行了公开, 存在不符合时限、内容、范围等要求的, 得 1 分。 (3) 没有进行公开的, 得 0 分。</p> <p>涉密部门 (单位) 按规定不需要公开相关预算决算信息的直接得分。</p> <p>2. 部门决算公开 (1.5 分), 按以下标准分档计分: (1) 按规定内容、时限、范围等各项要求进行公开的, 得 1.5 分。 (2) 进行了公开, 存在不符合时限、内容、范围等要求的, 得 1 分。 (3) 没有进行公开的, 得 0 分。</p> <p>涉密部门 (单位) 按规定不需要公开相关预算决算信息的直接得分。</p> | 3 |
| | 预决算信息公开 | 3 | <p>部门 (单位) 在被评价年度是否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有关规定公开相关部门 (单位) 预决算管理的公开透明情况。</p> | |
| 项目管理 | 项目实施程序 | 2 | <p>部门 (单位) 所有项目支出实施过程是否规范, 包括是否符合申报条件; 申</p> | 2 |

| | | | | |
|------|---------|--|--|---|
| | | 报、批复程序是否符合相关管理办法；项目招投标、调整、完成验收等是否履行相应手续等。 | 2. 项目招投标、建设、验收以及方案实施均严格执行相关制度规定（1分）。 | |
| | 项目监管 | 部门（单位）对所实施项目（包括部门主管的专项资金和专项经费分配给市、区实施的项目）的检查、监控、督促整改等管理情况。 | 1. 资金使用单位、基层资金管理单位建立有效资金管理 and 绩效运行监控机制，且执行情况良好（1分）； 2. 各主管部门按规定对主管的财政资金（含专项资金和专项经费）开展有效的检查、监控、督促整改（1分），如无法提供开展检查监督相关证明材料，或被评价年度部门主管的专项资金绩效评价结果为差的，得0分。 | 2 |
| 资产管理 | 资产管理安全性 | 部门（单位）的资产是否保存完整、使用合规、配置合理、处置规范、收入及时足额上缴，用于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资产安全运行情况。 | 1. 资产配置合理、保管完整，账实相符（1分）； 2. 资产处置规范，有偿使用及处置收入及时足额上缴（1分）。 | 2 |
| | 固定资产利用率 | 部门（单位）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与所有固定资产总额的比例，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固定资产使用效率程度。 | 固定资产利用率=（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所有固定资产总额）×100% 1. 固定资产利用率≥90%的，得1分； 2. 90%>固定资产利用率≥75%的，得0.7分； 3. 75%>固定资产利用率≥60%的，得0.4分； 4. 固定资产利用率<60%的，得0分。 | 1 |

| | | | | | | |
|-----------|-----------|---|---|---|---|---|
| 人员管理 | 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 | 1 | 部门(单位)本年度在编人数(含工勤人员)与核定编制数(含工勤人员)的比率。 | 1 | 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本年度在编人数(含工勤人员)/核定编制数(含工勤人员) 1. 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100%的, 得1分; 2. 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100%的, 得0分。 | 1 |
| | 编外人员控制率 | 1 | 部门(单位)本年度使用劳务派遣人员数量(含直接聘用的编外人员)与在职人员总数(在编+编外)的比率。 | 1 | 1. 比率<5%的, 得1分; 2. 5%≤比率≤10%的, 得0.5分; 3. 比率>10%的, 得0分。 | 0 |
| 制度管理 | 管理制度健全性 | 3 | 部门(单位)制定了相应的预算资金、财务管理 and 预算绩效管理并严格执行, 用以反映部门(单位)的管理制度对其完成主要职责和促进事业发展的保障情况。 | 3 | 1. 部门制定了财政资金管理、财务管理、内部控制等制度(0.5分); | 3 |
| | | | | | 2. 上述财政资金管理、财务管理、内部控制等制度得到有效执行(1.5分); | |
| 部门绩效(55分) | 公用经费控制率 | 6 | 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支出的公用经费总额与预算安排的公用经费总额的比率, 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机构运转成 | 6 | 1. “三公”经费控制率=“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数×100% (1) “三公”经费控制率<90%的, 得3分; (2) 90%≤“三公”经费控制率≤100%的, 得2分; (3) “三公”经费控制率>100%的, 得0分。 | 5 |

| | | | | | |
|-----|----------|---|--|---|---|
| | | | <p>2. 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日常公用经费决算数/日常公用经费调整预算数×100%</p> <p>(1) 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90%的, 得3分;</p> <p>(2) 90%≤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100%的, 得2分;</p> <p>(3) 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100%的, 得0分。</p> | | |
| 效率性 | 预算执行率 | 6 | <p>部门(单位)部门预算实际支出进度和既定支出进度的匹配情况, 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执行的及时性和均衡性。</p> | <p>本的实际控制程度。</p> | 6 |
| | | | | <p>1. 一季度预算执行率得分=(一季度部门预算支出进度/序时进度 25%)×1分</p> | |
| | | | | <p>2. 二季度预算执行率得分=(二季度部门预算支出进度/序时进度 50%)×1分</p> | |
| | | | | <p>3. 三季度预算执行率得分=(三季度部门预算支出进度/序时进度 75%)×1分</p> | |
| | | | | <p>4. 四季度预算执行率得分=(四季度部门预算支出进度/序时进度 100%)×1分</p> | |
| | | | <p>5. 全年平均支出进度得分=全年平均执行率×2分</p> <p>其中: 全年平均执行率=∑(每个季度的执行率)÷4</p> <p>季度支出进度=季度末月份累计支出进度(即3、6、9、12月月末支出进度)</p> | | |
| | 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 8 | <p>部门(单位)完成党委、政府、人大和上级部门下达或交办的重要事项或工作的完成情况, 反映部门对重点工作的办理落实情况。</p> | <p>重点工作是指中央和省相关部门、区委、区政府、市人大交办或下达的工作任务。全部按期保质保量完成得8分; 一项重点工作没有完成扣4分, 扣完为止。</p> <p>注: 重点工作完成情况可以参考区委区政府督查部门或其他权威部门的统计数据(如有)。</p> | 8 |

| | | | | | | |
|--|-----|-----------------------|----|---|----|--|
| | | 项目完成及时性 | 6 | 部门（单位）项目完成情况与预期时间对比的情况。 | 6 | <p>1. 所有部门预算安排的项目均按计划时间完成（6分）；</p> <p>2. 部分项目未按计划时间完成的，本指标得分=已完成项目数/计划完成项目总数×6分。</p> |
| | 效果性 | 社会效益、经济效益、生态效益及可持续影响等 | 20 | 部门（单位）履行职责、完成各项重大政策和项目发展的效果，以及对经济发展、社会发展、生态环境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 | 20 | <p>1. 居民用水质量显著提高。（7分）</p> <p>2. 海绵城市建设更加完善。（7分）</p> <p>3. 有效减少水污染。（6分）</p> |
| | 公平性 | 群众信访办理情况 | 3 | 部门（单位）对群众信访意见的完成情况及时性，反映部门（单位）对服务群众的重视程度。 | 3 | <p>1. 建立了便利的群众意见反映渠道和群众意见办理回复机制（1分）；</p> <p>2. 当年度群众信访办理回复率达100%（1分）；</p> <p>3. 当年度群众信访及时办理回复率达100%，未发生超期（1分）。</p> |

| | | | | | | |
|----|--|-------------|---|------------------------------|---|---|
| | | 公众或服务对象的满意度 | 6 | 反映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对部门（单位）的服务效果的满意度。 | <p>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是指部门（单位）履行职责而影响到部门、群体或个人，一般采用社会调查的方式。如难以单独开展满意度调查的，可参考区1统计部门的数据、年度区直民主评议政风行风评价结果等数据，或者参考群众信访反馈的普遍性问题、本部门或权威第三方机构的开展满意度调查等进行计分。</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满意度$\geq 95\%$的，得6分； 2. $90\% \leq$满意度$< 95\%$的，得4分； 3. $80\% \leq$满意度$< 90\%$的，得2分； 4. 满意度$< 80\%$的，得1分。 | 2 |
| 总计 | | | | | 93 |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0年度)

| 项目名称 | 水务行业业务管理 | | | 项目类型 | 一般性项目 | | |
|----------|---|---------------|-------|---|------------|----|--|
| 主管部门 | 深圳市大鹏新区水务局 | | | 实施单位 | 深圳市大鹏新区水务局 | | |
| 项目资金(万元) | 年初预算数 | 全年预算数 | 全年执行数 | 分值 | 执行率 | 得分 | |
| | 53.00 | 53.00 | 52.91 | 10 | 99.83% | 10 | |
| |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 53.00 | 52.91 | — | 99.83% | — | |
| | 上年结转资金 | | | — | — | — | |
| | 其他资金 | | | — | — | — | |
| 实际完成情况 | | | | | | | |
| 年度总体目标 | <p>预期目标</p> <p>目标1:开展新区水务行政执法活动及专项执法行动,在辖区内进行日常执法检查,依法查处水事违法案件;</p> <p>目标2:根据重大行政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制度的要求,聘请法律顾问,配备、配强我局法制审核人员,参与法制审核工作,规范我局行政执法管理和执法活动,提高执法水平,有效降低和化解行政执法风险和执法风险。</p> | | | <p>积极开展新区水务行政执法活动及专项执法行动,在辖区内进行日常执法检查,2020年依法查处水事违法案件8宗,罚款25.719万元人民币,开展了2个专项执法行动。</p> <p>根据重大行政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制度的要求,聘请了法律顾问和一名律师助理,配齐、配强了我局法制审核人员,参与法制审核工作,规范我局行政执法管理和执法活动,提高执法水平,有效降低和化解行政执法风险和执法风险。</p> | | |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年度指标值 | 实际完成值 | 分值 | 得分 |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
| 数量指标 | | 合同审查次数 | 100次 | 189份 | 7 | 7 | |
| | | 开展水务执法宣传、培训次数 | 2次 | 2 | 7 | 7 | |
| 质量指标 | | 信访举报办结率 | ≥90% | 100% | 7 | 7 | 第一次培训为“涉水违法及法律适用知识业务培训会议”,面向面广,要求局属每个科室及中心各派3人来参加,同时还邀请了办事处农林水、第三方管养单位等参加;第二次培训为“《深圳经济特区排水条例》解读培训会”,主要为排水相来执法培训、宣传,要求局属每个科室及中心各派2人来参加,同时还邀请了排水公司等单位参加。 |
| | | 合同审查合法合规率 | ≥90% | 100% | 7 | 7 | |
| | | 立案案件办结率 | ≥80% | 100% | 7 | 7 | |
| | | 培训人员到位率 | ≥80% | 100% | 7 | 7 | |

| | | | | | | |
|------|------|---|--|-----|-----|---|
| 绩效指标 | 产出指标 | 普通合同审查48小时内完成，紧急合同审查12小时内完成。 水务执法宣传、培训计划上半年一次、下半年一次。信访举报在三个月内办结。 | 普通合同审查48小时内完成，紧急合同审查12小时内完成。 水务执法宣传、培训7月份及12月份各开展了一次。信访举报在三个月内办结。 | 8 | 8 | 受疫情影响，加上5-7月份龙舟水雨季，为不影响正常工作，故第一次培训时间有所推迟。 |
| | 效益指标 |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 —— | | | |
| | | 社会效益指标 水务行政执法水平 | 有所提高 | 7 | 7 | |
| | | 生态效益指标 新区水环境质量 | 有所提高 | 8 | 8 | |
| | | 可持续发展指标 水务执法规范性 | 长效 | 8 | 8 | |
| |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培训人员满意度 | ≥80% | 10 | 10 | |
| | | 总分 | | 100 | 100 | |

备注：项目类型选择填写一般性项目、专项资金项目、政府投资项目、政府性基金项目、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0年度)

| 项目名称 | 财政专项资金 | | 项目类型 | 专项资金项目 | | | | | |
|----------|--|--------|--------------------------|------------|-------|------|----|-------------|--|
| 主管部门 | 深圳市大鹏新区水务局 | | 实施单位 | 深圳市大鹏新区水务局 | | | | | |
| 项目资金(万元) | 年初预算数 | 全年预算数 | 全年执行数 | 分值 | 得分 | | | | |
| | 15.00 | 15.00 | 15.00 | 10 | 10 | | | | |
| |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 15.00 | 15.00 | — | — | | | | |
| | 上年结转资金 | | | — | — | | | | |
| | 其他资金 | | | — | — | | | | |
| 年度总体目标 | 预期目标 | | | | | | | | |
| | 对帮扶源城上村村6户人员,对口支援专项资金100%发放准确和100%发放到位,推动特色优势扶贫产业的发展,完善基础设施建设,帮助上村村建档立卡贫困人口实现脱贫。 | | | | | | | | |
| 绩效指标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年度指标值 | 实际完成值 | 分值 | 得分 |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 |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对口补贴的贫困户数 | 6户 | 6户 | 12 | 12 | | |
| | | 质量指标 | 资金到位率 | | 100% | 100% | 12 | 12 | |
| | | | 资金到位准确率 | | 100% | 100% | 12 | 12 | |
| | 时效指标 | | 收到实施上级部门通知后30个工作日内完成资金拨付 | | 完成 | 14 | 14 | | |
| | 效益指标 | 经济效益指标 | | 增加贫困人口的收入 | 有效增加 | 有效增加 | 10 | 10 | |
| | | 社会效益指标 | | 促进贫困产业的发展 | 有效促进 | 有效促进 | 10 | 10 | |
| | | | | 贫困人口减少率 | 有效减少 | 有效减少 | 10 | 10 | |
| | | 生态效益指标 | | 不适用 | — | — | | | |
| | 可持续影响 | | 不适用 | — | — | | | | |
|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 贫困户满意度 | 满意 | 满意 | 10 | 10 | | |
| | 总分 | | | | 100 | 100 | | | |

备注:项目类型选择填写一般项目、专项资金项目、政府投资项目、政府投资基金项目、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0年度)

| 项目名称 | 水资源管理-保护 | | 项目类型 | 一般性项目 | | | |
|----------|--|------------------------|-----------------|-----------------|---------|----|-------------|
| 主管部门 | 深圳市大鹏新区水务局 | | 实施单位 | 深圳市大鹏新区水务局 | | | |
| 项目资金(万元) | 年初预算数 | 全年预算数 | 全年执行数 | 分值 | 执行率 | | |
| | 年度资金总额 | 7206.24 | 8037.10 | 8024.02 | 99.184% | 得分 | |
| |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 7206.24 | 8037.10 | 8024.02 | — | 10 | |
| | 上年结转资金 | | | — | — | | |
| | 其他资金 | | | — | — | | |
| 实际完成情况 | | | | | | | |
| 年度总体目标 | <p>预期目标</p> <p>目标1:开展新区水务防汛物资招标采购项目,统计汇总每年防汛使用物资缺损情况,按省、市防汛相关要求做好每年物资储备工作,保障市民生命财产安全;</p> <p>目标2:开展新区26座水库、8座山塘的巡视检查工作,确保水库大坝安全隐患排查及早发现,开展径心、罗屋田、水磨坑、枫木根、香年等5座水库的表面变形监测及基准网校测,掌握水库的大坝变形情况;开展全区水务基层单位工作人员培训,提升水库管理人员管理水平。</p> <p>目标3:加强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管理,提高水土保持监管能力建设,加大对城市水土保持发展成就和发展思路的宣传力度,引导社会各界进一步了解水土保持,提高公众对水土保持保持客观规律的认识,完成省市关于水土流失防治指标考核工作任务。</p> <p>目标4:做好新区存量排水设施日常运维和监管工作,开展排水管网除虫灭害工作,有效清除排水设施内堵塞生物孽生环境,开展新区地下排水管线安全隐患的排查、评估工作,为下一步安全隐患整治工作提供理论依据,更新、完善和维护排水管网GIS系统。</p> <p>目标5:通过开展河道管养保洁服务,达到对河道管理秩序井然,保障沿线居民生命财产安全,保持河道生态与周边自然人文环境相协调,实现人水和谐共处,提升河道的人文内涵。</p> <p>目标6:切实做好径心水库的日常运维和监管工作,改善水库面貌,提高水库管理水平,保证水库运行安全、水资源安全、供水安全。</p> <p>目标7:对东涌临时污水处理站进行日常管养运维,提高污水收集率,有效减少排入海域的污染物,为新区近海流域水质改善,最大限度发挥污水处理站的环境效益和社会效益。</p> | | | | | |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年度指标值 | 实际完成值 | 分值 | 得分 |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
| | 采购防汛物资的量 | ≥《防汛物资储备定额编制规程》规定物资的5% | ≥1次/月 | 购买物资价值140.69万元。 | 2 | 2 | |
| | 每座水库日常巡查次数 | | ≥12次/季度 | 16次/14 | 2 | 2 | |
| | 每座山塘表面变形观测次数 | | 12次/季度 | 12次/季度 | 2 | 2 | |
| | 水库管理人员培训次数 | | 1次 | 1次 | 2 | 2 | |
| | 山具水土保持监管监测月报、年度总结报告的数量 | | 月报每月1份;年度总结报告1份 | 月报12份;年度总结报告1份 | 2 | 2 | |
| | 管网运维长度 | | 809.8203公里 | 935.799公里 | 2 | 2 | |
| | 管养河道数量 | | 60条河道 | 60条河道 | 2 | 2 | |
| | 泵站运营数量 | | 16座 | 23座 | 2 | 2 | |
| | 除虫灭害工作次数 | | 5次 | 5次 | 2 | 2 | |
| | 运营污水站 | | 4个 | 4个 | 2 | 2 | |

| 产出指标 | | 维护在线监测系统 | 3套 | 7套 | 2 | 2 |
|-------|----------------|-----------------|---|-------------------|-----|-----|
| 绩效指标 | 质量指标 | 机械设备质量合格率 | 100% | 100% | 2 | 2 |
| | | 巡视检查工作完成率 | 100% | 100% | 2 | 2 |
| | | 其他专项报告合格率 | 100% | 100% | 3 | 3 |
| | | 培训人员考核优良率 | 100% | 100% | 3 | 3 |
| | | 水土流失防治指标考核工作完成率 | 100% | 100% | 3 | 3 |
| | | 排水管网安全隐患检测率 | ≥存量排水管网总量的20% | 20% | 3 | 3 |
| | | 项目验收合格率 | ≥95% | 95% | 3 | 3 |
| | | 数据传输有效率 | ≥90% | 90% | 3 | 3 |
| | | 出水水质 | 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一级A标准 | 一级A标准 | 3 | 3 |
| | | 时效指标 | 货物采购类项目自签订合同后30日内完成供货,水库、山塘巡查工作每月开展,对涉水土保持违法行为的开发建设项目下发整改、移交处罚及时率100% | 水库、山塘巡查工作每月开展100% | 3 | 3 |
| 效益指标 | 经济效益指标 | 不适用 | --- | --- | | |
| | | 防汛工作保障能力 | 有所提高 | 有所提高 | 3 | 3 |
| | 社会效益指标 | 防汛工作保障能力 | 有所提高 | 有所提高 | 3 | 3 |
| | | 防汛工作保障能力 | 不断完善 | 不断完善 | 3 | 3 |
| | | 人为水土流失防治提供技术支持 | 有效支撑 | 有效支撑 | 3 | 3 |
| | | 减少水库安全事故发生情况 | 有效减少 | 有效减少 | 3 | 3 |
| | | 保障新区排水设施正常运行 | 有效保障 | 有效保障 | 3 | 3 |
| | | 提升新区水环境质量 | 有效改善 | 有效改善 | 3 | 3 |
| | 生态效益指标 | 污水收集率 | ≥95% | 95% | 3 | 3 |
| | | 生态景观效益 | 有所提高 | 有所提高 | 3 | 3 |
| 可持续影响 | 保障水务设施抢险救援物资情况 | 有效保障 | 有效保障 | 3 | 3 | |
| | 防汛物资使用部门满意度 | ≥90% | 95% | 10 | 10 | |
| 总分 | | | | 100 | 100 | 100 |

备注: 项目类型选择填写一般性项目、专项资金项目、政府投资项目、政府性基金项目、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0年度)

| 项目名称 | 项目类型 | | 一般性项目 | | | | |
|----------|--|-------------------------------------|------------|---------|----|----|---|
| 主管部门 | 实施单位 | | 深圳市大鹏新区水务局 | | | | |
| 项目资金(万元) | 年初预算数 | 全年预算数 | 分值 | 执行率 | | | |
| | 1464.63 | 1464.63 | 10 | 100.00% | | | |
| | 年度资金总额 | 1464.63 | 10 | 100.00% | | | |
| |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 1464.63 | — | — | | | |
| | 上年结转资金 | | — | — | | | |
| | 其他资金 | | — | — | | | |
| 预期目标 | | | | | | | |
| 年度总体目标 | <p>目标1、河长制工作: 大鹏新区范围内的流域面积1平方公里以上纳入河长制的64条河道的河长制技术服务工作, 实现河流长治久清, 水环境质量持续提升。</p> <p>目标2、湖长制工作: 根据《深圳市全面推行湖长制实施方案》(深办发〔2018〕37号)文件, 结合新区制定的《大鹏新区全面推行湖长制实施方案》, 开展湖长制技术服务, 完成市级湖长制考核。</p> <p>目标3、海绵城市建设: 开展海绵城市建设长效效果监测及自评价工作, 评估监测片区海绵城市建设效果的达标情况。</p> <p>目标4、其他水务工作: 通过建立官方河长&民间河长的沟通机制、监测黑臭水体、道路检测等工作, 提高群众对河湖管理参与度, 改善新区水环境, 营造依法治水的良好氛围。</p> | | | | | |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年度指标值 | 实际完成值 | 分值 | 得分 |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
| | | 出具河长制办公室技术服务季度成果报告的数量 | ≥4份 | 4份 | 2 | 2 | |
| | | 开展河长制宣传工作的次数 | ≥4次 | 7次 | 2 | 2 | 按工作需要增加3次宣传活动 |
| | | 出具湖长制办公室技术服务季度成果报告的数量 | ≥4份 | 1份 | 2 | 2 | 该项目2019年签订, 2020年3月13日合同到期, 已提交1份成果报告, 2020年未开展该项目, 相关报告已于2019年提交3份 |
| | | 开展湖长制宣传工作的次数 | ≥4次 | 0次 | 2 | 2 | 该项目2019年签订, 2020年3月13日合同到期, 2020年未开展该项目, 相关宣传工作已于2019年完成 |
| | | 海绵城市预报达桥片区建设效果监测及自评价范围 | ≥2km2 | 3.96km2 | 2 | 2 | 按项目工程进度, 增加1.96km2 |
| | | 在建水务工程项目巡查次数 | ≥24次 | 577 | 2 | 2 | 未有效设定目标值 |
| | | 大鹏新区在建水务工程第三方巡查周报、月报、季报及相关专项检查报告的数量 | ≥69份 | 83 | 2 | 2 | |
| | 数量指标 | 行政审批技术审查项目数量 | 按实际上报数量 | 148 | 2 | 2 | 该项目实际上报数量为148份, 2020年已审查148份。 |
| | | 出具《大鹏新区碧道系统专项规划》规划文本、图集、汇报演示系统报告的数量 | ≥20份 | 20份 | 2 | 2 | 该项目已提交20份报告, 但尚未印发。 |
| | | 重点隐患道路降检测长度 | ≥250公里 | 250公里 | 2 | 2 | |
| | | 开展河流治理公众参与座谈会、培训会的次数 | 各1次 | 2次 | 2 | 2 | |
| | | 出具河流治理公众参与工作报告的数量 | 1份 | 1份 | 2 | 2 | |
| | | 出具水质检测成果报告 | ≥26份 | 26 | 2 | 2 | |

实际完成情况

均已完成。

| 产出指标 | | 数量 | 质量指标 | 时效指标 | 成本指标 | 社会效益 | 经济效益 | 生态效益 | 可持续影响 | 服务对象满意度 | 其他 |
|---------|---|--|------|------|------|------|------|------|-------|---------|--------------------|
| 绩效指标 | 防洪潮排涝新增项目设计详细论证报告及雨水调蓄设施论证报告、入海河流挡潮闸建设论证报告、泵站建设论证报告、山洪灾害防治建设论证报告及新城区河道防洪达标情况报告等的数量 | ≥20份 | 20 | 2 | 2 | | | | | | |
| | 编制大鹏新区水务发展“十四五”规划编制报告的数量 | 1份 | 1份 | 2 | 2 | | | | | | |
| | 河长制工作落实情况的考核完成率 | 100% | 100% | 2 | 2 | | | | | | |
| | 湖长制工作落实情况的考核完成率 | 100% | 100% | 2 | 2 | | | | | | |
| | 行政审批技术审查完成率 | 100% | 100% | 2 | 2 | | | | | | |
| | 《大鹏新区碧道系统专项规划》规划文本、图集、汇报展示系统报告合格率 | 100% | 100% | 2 | 2 | | | | | | 该项目已提交20份报告，但尚未印发。 |
| | 辅助地面坍塌应急管理整改率 | ≥80% | 80% | 2 | 2 | | | | | | |
| | 地面坍塌防治工作成果合格率 | ≥80% | 100% | 2 | 2 | | | | | | |
| | 防洪潮排涝新增项目成果合格率 | ≥90% | 90% | 2 | 2 | | | | | | |
| | 河长制工作：2020年1月28日-12月27日（延续性项目，合同期限1年，每季度提交一份成果报告）； 湖长制工作：2020年1月14日-12月13日（延续性项目，合同期限1年，每季度提交一份成果报告）； 海绵城市工作：2020年1月1日-12月31日（合同期限18个月）编制海绵城市成果报告； 其他水务工作：2020年1月28日-12月27日（合同期限1年，每2周提交一份具有CMA资质的检测成果报告）； 2020年1月27日-3月26日（合同期限6个月）提交防洪潮排涝新增项目相关成果报告； 2020年1月15日-3月14日（延续性项目，合同期限1年，每月提交一份水务行业管理技术成果报告）； 2020年1月1日-6月30日（合同期限6个月）提交大鹏新区碧道系统专项规划成果报告。 | 1、河长制工作：已提交4份成果报告； 2、湖长制工作：已提交1份成果报告； 3、海绵城市工作：已于1份成果报告； 4、其他水务工作：已提交相关报告78份。 | 6 | 6 | | | | | | | |
| 经济效益指标 | 不适用 | — | | | | | | | | | |
| 社会效益指标 | 城市排水防涝能力 | 有所提高 | / | 6 | 6 | | | | | | |
| | 水务工程发生重大安全事故次数 | 0次 | | 6 | 6 | | | | | | |
| 生态效益指标 | 新区水环境质量 | 有所提高 | / | 6 | 6 | | | | | | |
| 可持续影响 | 营造依法治水的良好氛围 | 长效 | 100% | 6 | 6 | | | | | | |
| | 群众对河湖管理保护参与度 | 长效 | 100% | 6 | 6 | | | | | | |
| 服务对象满意度 | 河长制工作满意度 | 100% | 100% | 2 | 2 | | | | | | |
| | 湖长制工作满意度 | 100% | 100% | 2 | 2 | | | | | | |
| | 行政审批技术审查满意度 | 100% | 100% | 3 | 3 | | | | | | |
| | 地面坍塌工作满意度 | ≥80% | 80% | 3 | 3 | | | | | | |
| 总分 | | | | | | | | | | | 100 |

备注：项目类型选择填写一般性项目、专项资金项目、政府投资项目、政府性基金项目、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0年度)

| 项目名称 | 一般管理事务 | | 项目类型 | 一般性项目 | | | | |
|----------|--|---------------------------------------|-----------------|------------|-------|------|----|-------------|
| 主管部门 | 深圳市大鹏新区水务局 | | 实施单位 | 深圳市大鹏新区水务局 | | | | |
| 项目资金(万元) | 年初预算数 | 全年预算数 | 全年执行数 | 分值 | 得分 | | | |
| | 1331.68 | 1046.24 | 1046.17 | 10 | 10 | | | |
| |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 1046.24 | 1046.17 | — | — | | | |
| | 上年结转资金 | | | — | — | | | |
| | 其他资金 | | | — | — | | | |
| | 预期目标 | | | | | | | |
| 年度总体目标 | 目标1:开展新区海绵城市技术服务,进行海绵城市建设宣传、培训,充分发挥区级海绵办组织协调的平台引领作用; 目标2:完成2019-2020年650套常规档案整理和档案数字化加工工作,保障档案保管的规范性; 目标3:开展全局固定资产盘点及年度资产报表编制等资产管理业务,保障全局资产不流失。 目标4:开展安全生产检查工作,减少安全事故的发生。 | | | | | | | |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年度指标值 | 实际完成值 | | | |
| 绩效指标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开展海绵城市建设宣传、培训次数 | ≥2次 | 2次 | 6 | 得分 |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
| | | | 整理档案的数量 | ≥650套 | 2520份 | 6 | 6 | 未合理设定绩效目标值 |
| | | | 维护管理的资产的数量 | ≥3153件 | 4325件 | 6 | 6 | 未合理设定绩效目标值 |
| | | | 出具安全生产总结报告的数量 | 1份 | 1份 | 6 | 6 | |
| | 质量指标 | 档案整理完成率 | 100% | 100% | 6 | 6 | | |
| | | 固定资产盘点覆盖率 | 100% | 100% | 6 | 6 | | |
| | | 安全生产合格率 | ≥90% | 90% | 6 | 6 | | |
| | 时效指标 | 海绵城市技术服务、档案整理工作和安全生产检查工作等在2020年12月前完成 | | | 100% | 100% | 8 | |
| | 经济效益指标 | 不适用 | | | — | — | | |
| | | 实际完成情况 | | | | | | |
| | 已完成 | | | | | | | |

| | | | | | | | |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海绵城市理念普及程度 | 有所提高 | 有所提高 | 15 | 15 | |
| | 生态效益指标 | 不适用 | — | — | | | |
| | 可持续影响 | 2019-2020年档案保管规范性 | 长效 | 长效 | 15 | 15 | |
|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使用人员满意度 | ≥90% | 95% | 10 | 10 | |
| | | 总分 | | | 100 | 100 | |

备注：项目类型选择填写一般性项目、专项资金项目、政府投资项目、政府基金项目、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

大鹏新区社区给水管网改造工程（六期）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0年度）

项目单位（公章）：

| 项目概况 | | | | |
|---------------------|---|----------------------|---------------|------|
| 项目名称 | 大鹏新区社区给水管网改造工程（六期） | | | |
| 项目单位 | 深圳市大鹏新区水务局 | 主管部门 | 深圳市大鹏新区水务局 | |
| 项目总投资 | 1955万元（其中：财政拨款 1955万元；其它资金 万元） | | | |
| 建设性质 | <input type="checkbox"/> 前期 <input type="checkbox"/> 新开工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续建 | | | |
| 是否开工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 开工日期 | 2019年 08月 5日 | |
| 是否竣工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 竣工日期 | 2021年 10月 16日 | |
| 政府投资计划安排及执行情况 | | | | |
| 截至2019年底累计下达政府投资计划 | 800万元 | | | |
| 2020年下达政府投资计划 | 216万元 | 2020年已下计划未支出金额 | 0 万元 | |
| 2020年实际完成投资 | 216 万元（其中：政府投资完成 216 万元；其它资金完成 万元） | | | |
| 2020年政府投资计划完成率 | 100% | | | |
| 2020年实际拨付预算资金 | 216 万元 | 2020年预算资金拨付率 | 100% | |
| 截至2020年底项目累计完成投资 | 1016 万元 | 项目总体计划完成率 | 100.00% | |
| 截至2020年底项目累计拨付预算资金 | 1016 万元 | 项目总体资金拨付率 | 100% | |
| 截至2020年底项目工程形象进度百分比 | 100% | | | |
| 截至2020年底项目工程形象进度描述 | 竣工验收 | | | |
| 存在的问题及解决情况 | 无 | | | |
| 项目绩效指标 | | | |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指标内容描述 | 完成情况 | 改进措施 |
| | 计划管理指标 | 2020年度政府投资计划申报是否科学合理 | 是 | |
| | | 2020年计划完成率是否达到预期目标 | 是 | |
| | 资金管理指标 | 项目年度资金拨付是否与建设任务相匹配 | 是 | |
| | | 2020年资金拨付率是否达到预期目标 | 是 | |

| | | | | |
|----------------|-----------|--------------------------|--------------|--|
| 过程 管理 指标 | 项目管理指标 | 项目是否按照计划时间开工 | 是 | |
| | | 项目是否超计划工期完工 | 否 | |
| | | 是否按照年初确定的建设目标完成年度项目建设任务 | 是 | |
| | | 是否严格按照审批的建设内容、建设规模进行项目建设 | 是 | |
| | | 是否存在超规模、超标准、超概算建设情况 | 否 | |
| | 监督检查指标 | 审计、督查、检查等指出问题情况 | 无 | |
| 产出 指标 | 数量指标 | 工程覆盖居民户数>500户 | 工程覆盖居民户数600户 | |
| | 质量指标 | 工程验收合格率100% | 100%通过验收 | |
| | 时效指标 | 2020年底前竣工验收 | 2020年10月竣工验收 | |
| 实施 效果 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饮用水水质合格率>99% | 100% | |
| | 经济效益指标 | 不适用 | 不适用 | |
| | 生态效益指标 | 不适用 | 不适用 | |
|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居民满意度>75% | 90% | |

填表人：黄宇亮

联系电话：28336552

备注：1. 每个项目填报一份政府投资项目绩效自评表；

2. “项目总投资”中如包含“其他资金”，请在表格中详细填写资金来源及金额；

3. 2020年政府投资计划完成率=2020年完成政府投资金额/2020年下达政府投资计划金额，

项目总体计划完成率=截至2020年底项目累计完成投资/截至2020年底累计下达政府投资计划；

4. 2020年预算资金拨付率=2020年实际拨付预算资金/2020年下达政府投资计划金额，项目

总体资金拨付率=截至2020年底累计拨付预算资金/截至2020年底累计下达政府投资计划（被统筹收回，再由我局重新下达解冻资金的计划，不应重复计算）；

5. 绩效指标部分根据项目实际情况填写。

大鹏新区优质饮用水入户工程第二阶段 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0年度)

项目单位(公章):

| 项目概况 | | | | |
|----------------------|---|----------------------|---------------|------|
| 项目名称 | 大鹏新区优质饮用水入户工程第二阶段 | | | |
| 项目单位 | 深圳市大鹏新区水务局 | 主管部门 | 深圳市大鹏新区水务局 | |
| 项目总投资 | 4155万元(其中:财政拨款 4155 万元;其它资金 0 万元) | | | |
| 建设性质 | <input type="checkbox"/> 前期 <input type="checkbox"/> 新开工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续建 | | | |
| 是否开工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 开工日期 | 2019年 10月 20日 | |
| 是否竣工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 竣工日期 | 2020年 10月 30日 | |
| 政府投资计划安排及执行情况 | | | | |
| 截至2019年底累计下达政府投资计划 | 2300万元 | | | |
| 2020年下达政府投资计划 | 845万元 | 2020年已下计划未支出金额 | 0 万元 | |
| 2020年实际完成投资 | 845 万元(其中:政府投资完成 845 万元;其它资金完成 0 万元) | | | |
| 2020年政府投资计划完成率 | 100% | | | |
| 2020年实际拨付预算资金 | 845万元 | 2020年预算资金拨付率 | 100% | |
| 截至2020年底项目累计完成投资 | 3145万元 | 项目总体计划完成率 | 100% | |
| 截至2020年底累计拨付预算资金 | 3145万元 | 项目总体资金拨付率 | 100% | |
| 截至2020年底项目工程形象进度百分比 | 100% | | | |
| 截至2020年底项目工程形象进度描述 | 竣工验收 | | | |
| 存在的问题及解决情况 | 无 | | | |
| 项目绩效指标 | | | |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指标内容描述 | 完成情况 | 改进措施 |
| | 计划管理指标 | 2020年度政府投资计划申报是否科学合理 | 是 | |
| | | 2020年计划完成率是否达到预期目标 | 是 | |
| | 资金管理指标 | 项目年度资金拨付是否与建设任务相匹配 | 是 | |
| | | 2020年资金拨付率是否达到预期目标 | 是 | |

| | | | | |
|----------------|-----------------|--------------------------|------------------------|--|
| 过程 管理 指标 | 项目管理指标 | 项目是否按照计划时间开工 | 是 | |
| | | 项目是否超计划工期完工 | 否 | |
| | | 是否按照年初确定的建设目标完成年度项目建设任务 | 是 | |
| | | 是否严格按照审批的建设内容、建设规模进行项目建设 | 是 | |
| | | 是否存在超规模、超标准、超概算建设情况 | 否 | |
| 监督检查指标 | 审计、督查、检查等指出问题情况 | 无 | | |
| 产出 指标 | 数量指标 | 实施优质饮用水入户工程覆盖居民户数>4000户 | 实施优质饮用水入户工程覆盖居民户数4100户 | |
| | 质量指标 | 工程验收合格率100% | 100%通过验收 | |
| | 时效指标 | 2020年底前竣工验收 | 2020年10月竣工验收 | |
| 实施 效果 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饮用水水质合格率>99% | 100% | |
| | 经济效益指标 | 不适用 | 不适用 | |
| | 生态效益指标 | 不适用 | 不适用 | |
|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居民满意度>75% | 90% | |

填表人：黄宇亮

联系电话：28336552

- 备注：1. 每个项目填报一份政府投资项目绩效自评表；
2. “项目总投资”中如包含“其他资金”，请在表格中详细填写资金来源及金额；
3. 2020年政府投资计划完成率=2020年完成政府投资金额/2020年下达政府投资计划金额，
项目总体计划完成率=截至2020年底项目累计完成投资/截至2020年底累计下达政府投资计划；
4. 2020年预算资金拨付率=2020年实际拨付预算资金/2020年下达政府投资计划金额，项目
总体资金拨付率=截至2020年底累计拨付预算资金/截至2020年底累计下达政府投资计划（被统筹收回，再由我局重新下达解冻资金的计划，不应重复计算）；
5. 绩效指标部分根据项目实际情况填写。

大鹏新区社区给水管网改造工程（二、三期）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0年度）

项目单位（公章）：

| 项目概况 | | | | |
|----------------------|---|----------------------|-----------------|------|
| 项目名称 | 大鹏新区社区给水管网改造工程（二、三期） | | | |
| 项目单位 | 深圳市大鹏新区水务局 | 主管部门 | 深圳市大鹏新区水务局 | |
| 项目总投资 | 3263.78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 3263.78 万元；其它资金 万元） | | | |
| 建设性质 | <input type="checkbox"/> 前期 <input type="checkbox"/> 新开工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续建 | | | |
| 是否开工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 开工日期 | 2016 年 3 月 25 日 | |
| 是否竣工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 竣工日期 | 2019 年 12 月 5 日 | |
| 政府投资计划安排及执行情况 | | | | |
| 截至2019年底累计下达政府投资计划 | 1430.3 万元 | | | |
| 2020年下达政府投资计划 | 78.37 万元 | 2020年已下计划未支出金额 | 0 万元 | |
| 2020年实际完成投资 | 78.37 万元（其中：政府投资完成 78.37 万元；其它资金完成 0 万元） | | | |
| 2020年政府投资计划完成率 | 100% | | | |
| 2020年实际拨付预算资金 | 78.37 万元 | 2020年预算资金拨付率 | 100% | |
| 截至2020年底项目累计完成投资 | 1508.66 万元 | 项目总体计划完成率 | 100% | |
| 截至2020年底累计拨付预算资金 | 1508.66 万元 | 项目总体资金拨付率 | 100.00% | |
| 截至2020年底项目工程形象进度百分比 | 100% | | | |
| 截至2020年底项目工程形象进度描述 | 竣工验收 | | | |
| 存在的问题及解决情况 | 无 | | | |
| 项目绩效指标 | | | |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指标内容描述 | 完成情况 | 改进措施 |
| | 计划管理指标 | 2020年度政府投资计划申报是否科学合理 | 是 | |
| | | 2020年计划完成率是否达到预期目标 | 是 | |
| | 资金管理指标 | 项目年度资金拨付是否与建设任务相匹配 | 是 | |
| | | 2020年资金拨付率是否达到预期目标 | 是 | |

| | | | | |
|----------------|-----------------|--------------------------|---------------|--|
| 过程 管理 指标 | 项目管理指标 | 项目是否按照计划时间开工 | 是 | |
| | | 项目是否超计划工期完工 | 否 | |
| | | 是否按照年初确定的建设目标完成年度项目建设任务 | 是 | |
| | | 是否严格按照审批的建设内容、建设规模进行项目建设 | 是 | |
| | | 是否存在超规模、超标准、超概算建设情况 | 否 | |
| 监督检查指标 | 审计、督查、检查等指出问题情况 | 无 | | |
| 产出 指标 | 数量指标 | 工程覆盖居民户数>3000户 | 工程覆盖居民户数6000户 | |
| | 质量指标 | 工程验收合格率100% | 100%通过验收 | |
| | 时效指标 | 2020年底前竣工验收 | 2019年12月竣工验收 | |
| 实施 效果 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饮用水水质合格率>99% | 100% | |
| | 经济效益指标 | 不适用 | 不适用 | |
| | 生态效益指标 | 不适用 | 不适用 | |
|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居民满意度>75% | 90% | |

填表人：黄宇亮

联系电话：28336552

备注：1. 每个项目填报一份政府投资项目绩效自评表；

2. “项目总投资”中如包含“其他资金”，请在表格中详细填写资金来源及金额；

3. 2020年政府投资计划完成率=2020年完成政府投资金额/2020年下达政府投资计划金额，项目总体计划完成率=截至2020年底项目累计完成投资/截至2020年底累计下达政府投资计划；

4. 2020年预算资金拨付率=2020年实际拨付预算资金/2020年下达政府投资计划金额，项目

总体资金拨付率=截至2020年底累计拨付预算资金/截至2020年底累计下达政府投资计划（被统筹收回，再由我局重新下达解冻资金的计划，不应重复计算）；

5. 绩效指标部分根据项目实际情况填写。

**华侨海景山庄、御海湾山庄、东丽观海山庄、海滨花园等四个优质饮用水入户工程
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0年度)

项目单位(公章):

| 项目概况 | | | | |
|----------------------|--|----------------------|----------------|------|
| 项目名称 | 华侨海景山庄、御海湾山庄、东丽观海山庄、海滨花园等四个优质饮用水入户工程 | | | |
| 项目单位 | 深圳市大鹏新区水务局 | 主管部门 | 深圳市大鹏新区水务局 | |
| 项目总投资 | 1438 万元 (其中: 财政拨款 1438 万元; 其它资金 0 万元) | | | |
| 建设性质 | | | | |
| 是否开工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 开工日期 | 2016年 12 月 1 日 | |
| 是否竣工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 竣工日期 | 2018年 3 月 23 日 | |
| 政府投资计划安排及执行情况 | | | | |
| 截至2019年底累计下达政府投资计划 | 808.31 万元 | | | |
| 2020年下达政府投资计划 | 27.3 万元 | 2020年已下计划未支出金额 | 0 万元 | |
| 2020年实际完成投资 | 27.3万元 (其中: 政府投资完成 27.3万元; 其它资金完成 0 万元) | | | |
| 2020年政府投资计划完成率 | 100.00% | | | |
| 2020年实际拨付预算资金 | 27.3 万元 | 2020年预算资金拨付率 | 100.00% | |
| 截至2020年底项目累计完成投资 | 835.14 万元 | 项目总体计划完成率 | 100% | |
| 截至2020年底累计拨付预算资金 | 835.14 万元 | 项目总体资金拨付率 | 100% | |
| 截至2020年底项目工程形象进度百分比 | 100% | | | |
| 截至2020年底项目工程形象进度描述 | 全部工程已完工 | | | |
| 存在的问题及解决情况 | 无 | | | |
| 项目绩效指标 | | | |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指标内容描述 | 完成情况 | 改进措施 |
| | 计划管理指标 | 2020年度政府投资计划申报是否科学合理 | 是 | |
| | | 2020年计划完成率是否达到预期目标 | 是 | |
| | 资金管理指标 | 项目年度资金拨付是否与建设任务相匹配 | 是 | |

| | | | | |
|----------------|-----------------|--------------------------|-----------------------|--|
| 过程 管理 指标 | | 2020年资金拨付率是否达到预期目标 | 是 | |
| | 项目管理指标 | 项目是否按照计划时间开工 | 是 | |
| | | 项目是否超计划工期完工 | 否 | |
| | | 是否按照年初确定的建设目标完成年度项目建设任务 | 是 | |
| | | 是否严格按照审批的建设内容、建设规模进行项目建设 | 是 | |
| | | 是否存在超规模、超标准、超概算建设情况 | 否 | |
| 监督检查指标 | 审计、督查、检查等指出问题情况 | 无 | | |
| 产出 指标 | 数量指标 | 实施优质饮用水入户工程覆盖居民户数>300户 | 实施优质饮用水入户工程覆盖居民户数600户 | |
| | 质量指标 | 工程验收合格率100% | 100%通过验收 | |
| | 时效指标 | 2020年底前完工 | 2019年7月全部完工 | |
| 实施 效果 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饮用水水质合格率>99% | 100% | |
| | 经济效益指标 | 不适用 | 不适用 | |
| | 生态效益指标 | 不适用 | 不适用 | |
|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居民满意度>75% | 90% | |

填表人：黄宇亮

联系电话：28336552

备注：1. 每个项目填报一份政府投资项目绩效自评表；

2. “项目总投资”中如包含“其他资金”，请在表格中详细填写资金来源及金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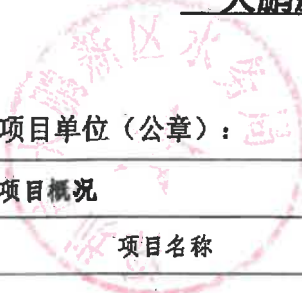
3. 2020年政府投资计划完成率=2020年完成政府投资金额/2020年下达政府投资计划金额，项目总体计划完成率=截至2020年底项目累计完成投资/截至2020年底累计下达政府投资计划；

4. 2020年预算资金拨付率=2020年实际拨付预算资金/2020年下达政府投资计划金额，项目总体资金拨付率=截至2020年底累计拨付预算资金/截至2020年底累计下达政府投资计划（被统筹收回，再由我局重新下达解冻资金的计划，不应重复计算）；

5. 绩效指标部分根据项目实际情况填写。

大鹏新区社区给水管网改造工程（四期）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0年度）

项目单位（公章）：

| 项目概况 | | | | |
|---------------------|---|----------------------|-----------------|------|
| 项目名称 | 大鹏新区社区给水管网改造工程（四期） | | | |
| 项目单位 | 深圳市大鹏新区水务局 | 主管部门 | 深圳市大鹏新区水务局 | |
| 项目总投资 | 1642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 1642 万元；其它资金 0 万元） | | | |
| 建设性质 | <input type="checkbox"/> 前期 <input type="checkbox"/> 新开工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续建 | | | |
| 是否开工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 开工日期 | 2015 年 12 月 1 日 | |
| 是否竣工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 竣工日期 | 2016 年 7 月 15 日 | |
| 政府投资计划安排及执行情况 | | | | |
| 截至2019年底累计下达政府投资计划 | 775.38 万元 | | | |
| 2020年下达政府投资计划 | 154.4 万元 | 2020年已下计划未支出金额 | 0 万元 | |
| 2020年实际完成投资 | 154.4 万元（其中：政府投资完成 154.4 万元；其它资金完成 0 万元） | | | |
| 2020年政府投资计划完成率 | 100% | | | |
| 2020年实际拨付预算资金 | 154.4 万元 | 2020年预算资金拨付率 | 100% | |
| 截至2020年底项目累计完成投资 | 929.78 万元 | 项目总体计划完成率 | 100% | |
| 截至2020年底累计拨付预算资金 | 929.78 万元 | 项目总体资金拨付率 | 100% | |
| 截至2020年底项目工程形象进度百分比 | 100% | | | |
| 截至2020年底项目工程形象进度描述 | 竣工验收 | | | |
| 存在的问题及解决情况 | 无 | | | |
| 项目绩效指标 | | | |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指标内容描述 | 完成情况 | 改进措施 |
| | 计划管理指标 | 2020年度政府投资计划申报是否科学合理 | 是 | |
| | | 2020年计划完成率是否达到预期目标 | 是 | |
| | 资金管理指标 | 项目年度资金拨付是否与建设任务相匹配 | 是 | |
| | | 2020年资金拨付率是否达到预期目标 | 是 | |

| | | | | |
|----------------|-----------------|--------------------------|---------------|--|
| 过程 管理 指标 | 项目管理指标 | 项目是否按照计划时间开工 | 是 | |
| | | 项目是否超计划工期完工 | 否 | |
| | | 是否按照年初确定的建设目标完成年度项目建设任务 | 是 | |
| | | 是否严格按照审批的建设内容、建设规模进行项目建设 | 是 | |
| | | 是否存在超规模、超标准、超概算建设情况 | 否 | |
| 监督检查指标 | 审计、督查、检查等指出问题情况 | 无 | | |
| 产出 指标 | 数量指标 | 工程覆盖居民户数>1500户 | 工程覆盖居民户数1800户 | |
| | 质量指标 | 工程验收合格率100% | 100%通过验收 | |
| | 时效指标 | 资金拨付及时性 | 及时 | |
| 实施 效果 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饮用水水质合格率>99% | 100% | |
| | 经济效益指标 | 不适用 | 不适用 | |
| | 生态效益指标 | 不适用 | 不适用 | |
|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居民满意度>75% | 90% | |

填表人：黄宇亮

联系电话：28336552

- 备注：1. 每个项目填报一份政府投资项目绩效自评表；
2. “项目总投资”中如包含“其他资金”，请在表格中详细填写资金来源及金额；
3. 2020年政府投资计划完成率=2020年完成政府投资金额/2020年下达政府投资计划金额，
项目总体计划完成率=截至2020年底项目累计完成投资/截至2020年底累计下达政府投资计划；
4. 2020年预算资金拨付率=2020年实际拨付预算资金/2020年下达政府投资计划金额，项目
总体资金拨付率=截至2020年底累计拨付预算资金/截至2020年底累计下达政府投资计划（被统筹收回，再由我局重新下达解冻
资金的计划，不应重复计算）；
5. 绩效指标部分根据项目实际情况填写。

大鹏新区社区供水管网改造工程（五期）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0年度）

项目单位（公章）：

| | | | |
|-------------|---|------|--------------|
| 项目概况 | | | |
| 项目名称 | 大鹏新区社区供水管网改造工程（五期） | | |
| 项目单位 | 深圳市大鹏新区水务局 | 主管部门 | 深圳市大鹏新区水务局 |
| 项目总投资 | 2223万元（其中：财政拨款2223万元；其它资金 万元） | | |
| 建设性质 | <input type="checkbox"/> 前期 <input type="checkbox"/> 新开工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续建 | | |
| 是否开工 | R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 开工日期 | 2017年 12月 7日 |
| 是否竣工 | R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 竣工日期 | 2020年 4月 16日 |

政府投资计划安排及执行情况

| | | | |
|---------------------|--|----------------|------|
| 截至2019年底累计下达政府投资计划 | 873.76 万元 | | |
| 2020年下达政府投资计划 | 26.85 万元 | 2020年已下计划未支出金额 | 0 万元 |
| 2020年实际完成投资 | 26.85 万元（其中：政府投资完成 26.85 万元；其它资金完成 万元） | | |
| 2020年政府投资计划完成率 | 100% | | |
| 2020年实际拨付预算资金 | 26.85 万元 | 2020年预算资金拨付率 | 100% |
| 截至2020年底项目累计完成投资 | 899.89 万元 | 项目总体计划完成率 | 100% |
| 截至2020年底累计拨付预算资金 | 899.89 万元 | 项目总体资金拨付率 | 100% |
| 截至2020年底项目工程形象进度百分比 | 100% | | |
| 截至2020年底项目工程形象进度描述 | 竣工验收 | | |
| 存在的问题及解决情况 | 无 | | |

项目绩效指标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指标内容描述 | 完成情况 | 改进措施 |
|------|--------|----------------------|------|------|
| | 计划管理指标 | 2020年度政府投资计划申报是否科学合理 | 是 | |
| | | 2020年计划完成率是否达到预期目标 | 是 | |
| | 资金管理指标 | 项目年度资金拨付是否与建设任务相匹配 | 是 | |

| | | | | |
|--------|-----------------|--------------------------|---------------|--|
| 过程管理指标 | | 2020年资金拨付率是否达到预期目标 | 是 | |
| | 项目管理指标 | 项目是否按照计划时间开工 | 是 | |
| | | 项目是否超计划工期完工 | 否 | |
| | | 是否按照年初确定的建设目标完成年度项目建设任务 | 是 | |
| | | 是否严格按照审批的建设内容、建设规模进行项目建设 | 是 | |
| | | 是否存在超规模、超标准、超概算建设情况 | 否 | |
| 监督检查指标 | 审计、督查、检查等指出问题情况 | 无 | |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工程覆盖居民户数>1500户 | 工程覆盖居民户数1600户 | |
| | 质量指标 | 工程验收合格率100% | 100%通过验收 | |
| | 时效指标 | 2020年底前竣工验收 | 2020年4月竣工验收 | |
| 实施效果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饮用水水质合格率>99% | 100% | |
| | 经济效益指标 | 不适用 | 不适用 | |
| | 生态效益指标 | 不适用 | 不适用 | |
|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居民满意度>75% | 90% | |

填表人：黄宇亮

联系电话：28336552

备注：1.每个项目填报一份政府投资项目绩效自评表；

2.“项目总投资”中如包含“其他资金”，请在表格中详细填写资金来源及金额；

3.2020年政府投资计划完成率=2020年完成政府投资金额/2020年下达政府投资计划金额，
项目总体计划完成率=截至2020年底项目累计完成投资/截至2020年底累计下达政府投资计划；

4.2020年预算资金拨付率=2020年实际拨付预算资金/2020年下达政府投资计划金额，项目

总体资金拨付率=截至2020年底累计拨付预算资金/截至2020年底累计下达政府投资计划（被统筹收回，再由我局重新下达解冻资金的计划，不应重复计算）；

5.绩效指标部分根据项目实际情况填写。